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2016年6月19日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召开了公司2016年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投票，选举陈雪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陈雪娇女士简历附后），与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9月29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雪娇女士，公司职工监事，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本科学历。2006年4月至今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担任财务经理。

陈雪娇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